

收文編號：1100002455

議案編號：11003220710022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826

案由：衛生福利部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社會及家庭署決議(三十二)「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」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衛生福利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 1100600180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大院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，凍結「社會福利服務業務」項下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」中「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」200 萬元，俟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一案，檢陳書面報告 1 份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依據總統 110 年 2 月 9 日華總一經字第 11000013661 號令公布之「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」陸、審議結果第 19 款衛生福利部主管第 6 項決議事項(三十二)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王委員婉諭、立法院莊委員競程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本部國會聯絡組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會計處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國會組、主計室、家庭支持組)(均含附件)

##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### 110年度「社會福利服務業務-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 -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」

#### 預算凍結案報告(決議事項(三十二))

大院審議本部主管110年度預算，認為托育媒合平臺未揭露居家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之輔導監督、評鑑或稽查紀錄，本部社會及家庭署應研擬擴大托育媒合平臺上公開之資訊，俾利完善托育環境。爰凍結「社會福利服務業務」項下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」中「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」200萬元，俟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本部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新版托育媒合平臺已於109年7月上線，居家托育人員現有資訊除基本資料及托育現況外，新增更多資訊揭露，包含首次取得登記證日期、托育人員資格、常用語言、收托費用、可再收托狀態等資訊；另將托嬰中心許可設立相關資訊公開於網頁，包括負責人姓名、核定及實際收托人數、評鑑等第、工作人員數、收退費等事項，並將依法應公告之違法情事予以納入，提供家長作為選擇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之參考。
- 二、有關托育媒合平臺公布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輔導監督、評鑑或稽查紀錄1節，因涉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權責，刻正蒐集各界意見，俟綜整後再行評估其可行性。另因現行法律未授權公告資訊致資訊揭露不全部分，本部刻正進行修法研議中。
- 三、綜上，編列經費辦理本計畫實有其必要性，為利業務持續推動，敬請惠予支持，准予動支。